

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 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 2012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上证消费 80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217017
交易代码	2170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2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71,195,012.6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1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2 月 8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 年 2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密切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上证消费 80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消费 80ETF，以实现对业绩基准的紧密跟踪，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控制在 0.3% 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消费 80 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上证消费 80ETF 的联接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并且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指数基金，跟踪上证消费 80 指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上证消费 80 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消费 80 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并且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紧密跟踪上证消费 80 指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欧志明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88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深圳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9,399,350.77	19,320,778.29	-306,749.42
本期利润	80,918,481.74	-385,567,811.13	-22,746,697.0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09	-0.2193	-0.009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41%	-24.42%	-0.9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028	-0.2506	-0.009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52,568,934.14	1,247,515,349.37	2,379,757,367.5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97	0.749	0.99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等于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生效，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满 1 年，故 2010 年的数据和指标为非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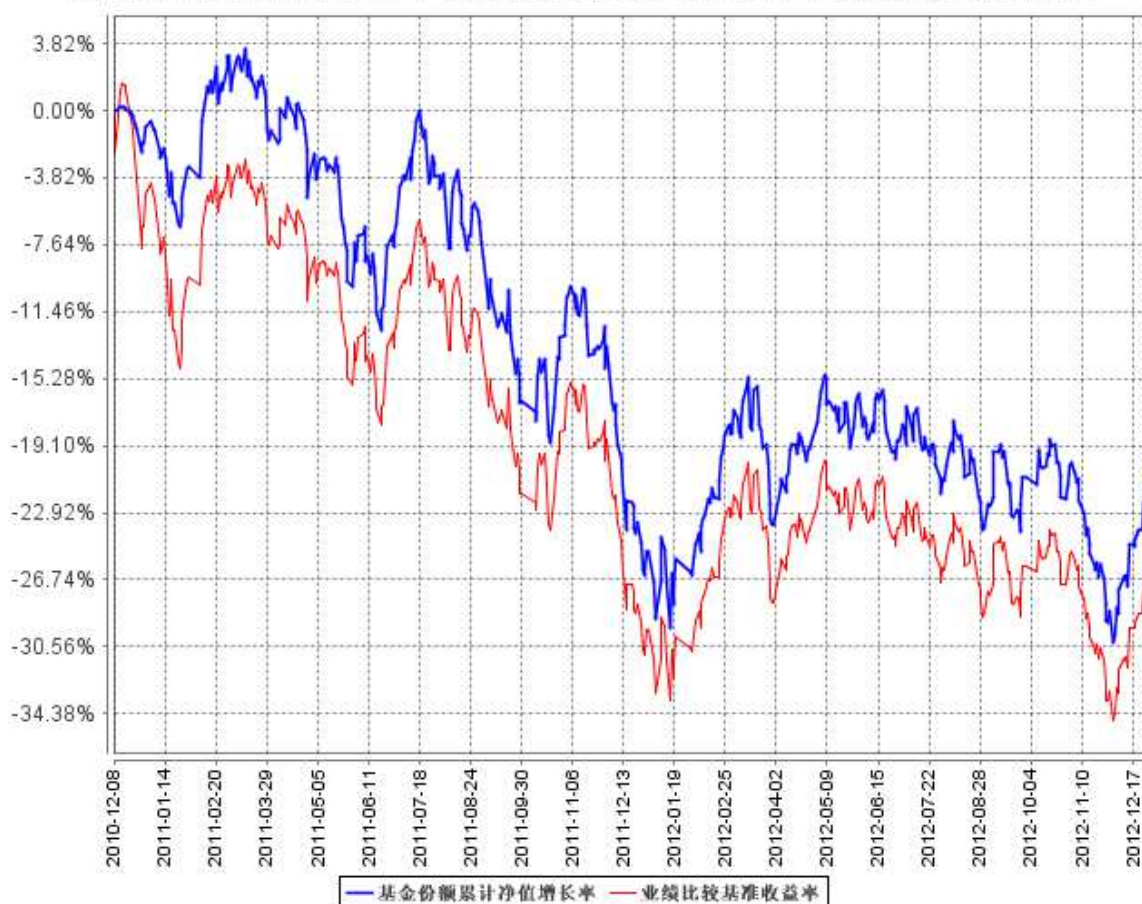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三个月	0.76%	1.09%	0.87%	1.09%	-0.11%	0.00%
过去六个月	-1.85%	1.12%	-1.96%	1.12%	0.11%	0.00%
过去一年	6.41%	1.23%	6.12%	1.24%	0.29%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30%	1.18%	-25.31%	1.24%	5.01%	-0.06%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上证消费 8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业绩比较基准在每个交易日实现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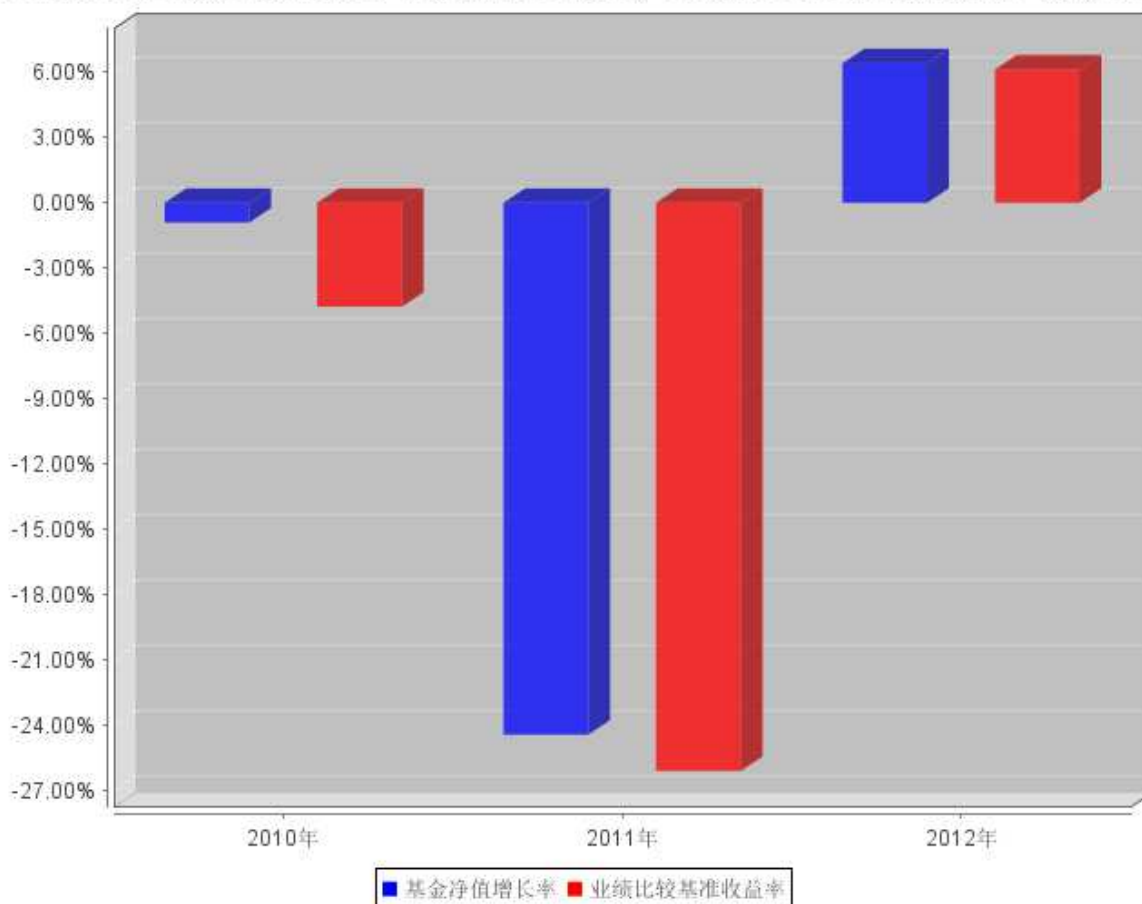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一部分（四）投资策略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成立，自基金成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成立，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成立未满 1 年，故成立当年的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目前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3%。公司注册资本为 2.1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二十八只共同基金，具体如下：从 2003 年 4 月 28 日起管理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含招商安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债券投资基金）；从 2004 年 1 月 14 日起管理招商现金增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4 年 6 月 1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5 年 11 月 17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从 2006 年 7 月 11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7 年 3 月 30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8 年 6 月 19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8 年 10 月 22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9 年 6 月 19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09 年 12 月 25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0 年 3 月 25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从 2010 年 6 月 22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0 年 6 月 25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0 年 12 月 8 日开始管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从 2011 年 2 月 11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从 2011 年 3 月 17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1 年 6 月 27 日开始管理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从 2011 年 9 月 1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2 月 1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3 月 21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6 月 28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7 月 20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8 月 20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12 月 7 日起开始管理招商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0 年 12 月 8 日	-	7	王平，男，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FRM。2006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风险管理部助理数量分析师、风险管理部数量分析师、高级风控经理、副总监，主要负责公司投资风险管理、金融工程研究等工作，现任招商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 (TMT)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报告截止日至批准送出日期间，于 2013 年 1 月 19 日新增聘任罗毅先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2、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3、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情况的监控与检查稽核、异常交易的监控等进行了规定。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合理设置了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公司交易部在报告期内，对所有组合的各条指令，均在中央交易员的统一分派下，本着持有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执行了公平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规要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相关基金经理也对分析中发现的溢价率超过正常范围的情况进行了合理性解释。根据分析结果，公司旗下组合的同向交易情况基本正常，没有发现有明显异常并且无合理理由的同向交易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在某指数型投资组合与某主动型投资组合之间发生过一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为满足指数复制比例要求的投资策略需要。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 年全球经济弱复苏，国内实体经济前三季度下滑超预期，四季度十八大顺利召开，经济不确定性因素逐步消除，随着经济刺激政策力度的逐步加大，经济下行后触底反弹，A 股市场呈现先抑后扬的格局。消费 80 指数上涨 6.32%，行业方面，房地产、金融服务、家用电器、有色金属等行业涨幅较大，而信息服务、商业贸易、信息贸易、纺织服装等行业跌幅居前。

关于本基金的运作，作为 ETF 联接基金，仓位维持在 94.5% 左右的水平，较好的完成了对基

准的跟踪。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9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6.12%，基金净值表现优于业绩比较基准，幅度为 0.29%。主要原因是母基金因更换样本产生一定超额收益，另外本基金配置的央票也获取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013 年，美国房地产市场的持续回暖将给美国经济的增长注入动力。新屋销售年化数步入上升通道，房价指数连续上涨的趋势将延续，同时 30 年期抵押贷款利率将低位徘徊；初次申领失业救济人数虽有反复，但近期回落至 2008 年 3 月以来最低。欧元区的经济景气指数目前还远低于长期均值，近两个月已连续反弹，其持续性还需进一步观察；同时欧元区失业率始终未见改善；而欧洲主权债务危机在 2013 年的 1-4 月将会持续发酵，欧猪五国国债到期金额在 2500 亿欧元左右，其风险值得关注。

2、国内 2013 年一季度在稳健的货币政策与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下，经济形势总体应该是稳中有升。2012 年四季度房地产销售面积开始回升，新开工面积也开始回升，因此 2013 年一季度房地产投资增速有望反弹，同时政府相关投资增速也已步入上升通道，当然其持续性还有待观察。消费数据基本企稳，实际增速近期开始反弹，2013 年一季度有望延续。另外，企业融资成本将进一步下行，企业盈利增速有望触底反弹。

3、目前从投资者情绪来看，成交量逐渐放大，行情中短期将可持续。从市场风格来看，蓝筹股仍具备估值优势，表现将更胜一筹，后续将依据 PPI 的走势来判断强周期类行业的表现。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和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

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和固定收益投资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无需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2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2 年，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2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 审计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6,762,131.17	61,956,855.24
结算备付金	194,520.85	-
存出保证金	256,944.46	154,76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5,377,588.42	1,185,180,365.51
其中：股票投资	-	488,756.00
基金投资	1,185,391,588.42	1,184,691,609.51
债券投资	19,986,00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749,506.85
应收利息	342,330.02	12,787.4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11,748.34	68,99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256.82	-
资产总计	1,253,945,520.08	1,249,123,27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58,185.25	1,397,279.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774.81	28,166.59
应付托管费	5,554.96	5,633.3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24,954.48	39,142.5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0,116.44	137,704.83
负债合计	1,376,585.94	1,607,926.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571,195,012.65	1,664,587,796.11
未分配利润	-318,626,078.51	-417,072,44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2,568,934.14	1,247,515,349.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3,945,520.08	1,249,123,275.86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797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71,195,012.65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82,214,559.39	-380,059,547.17
1.利息收入	1,586,279.24	1,762,500.8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74,210.45	1,311,076.74
债券利息收入	1,412,068.79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451,424.1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9,928,988.48	21,677,261.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99,060.76	42,931,033.73
基金投资收益	-48,728,853.42	-21,256,108.43
债券投资收益	-13,47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2,395.70	2,336.4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317,832.51	-404,888,589.4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39,436.12	1,389,279.71
减：二、费用	1,296,077.65	5,508,263.96
1. 管理人报酬	331,351.65	2,068,035.11
2. 托管费	66,270.32	413,606.9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511,405.43	2,629,658.32
5. 利息支出	1,285.12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85.12	-
6. 其他费用	385,765.13	396,963.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918,481.74	-385,567,811.1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18,481.74	-385,567,811.1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64,587,796.11	-417,072,446.74	1,247,515,349.3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0,918,481.74	80,918,481.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3,392,783.46	17,527,886.49	-75,864,896.97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327,929,769.41	-67,783,591.96	260,146,177.45
2.基金赎回款	-421,322,552.87	85,311,478.45	-336,011,074.4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71,195,012.65	-318,626,078.51	1,252,568,934.1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02,504,064.66	-22,746,697.09	2,379,757,367.5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85,567,811.13	-385,567,811.1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7,916,268.55	-8,757,938.52	-746,674,207.07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412,216,554.39	-33,810,214.28	378,406,340.11
2.基金赎回款	-1,150,132,822.94	25,052,275.76	-1,125,080,547.1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64,587,796.11	-417,072,446.74	1,247,515,349.3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许小松

赵生章

李扬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60 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 2,402,504,064.66 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0)第 0090 号验资报告。《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于 2012 年 7 月 21 日公告的《招商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消费 80ETF、上证消费 80 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新股、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投资于上证消费 80ETF 的比例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上证消费 8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

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在代扣代缴时，减按 5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 4)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 5)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出让方按 0.10%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 6)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予缴纳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荷兰投资)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证消费 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招商上证消费 80ETF”)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31,351.65	2,068,035.1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982,647.60	2,720,250.2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的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 0）×0.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的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 0）×0.50%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6,270.32	413,606.97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的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 0）×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 =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的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 0）×0.10%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46,762,131.17	164,623.16	61,956,855.24	1,278,159.7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9 期末（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额：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19,986,000.00	-	-	19,986,000.00
基金投资	1,185,391,588.42	-	-	1,185,391,588.42
合计	1,205,377,588.42	-	-	1,205,377,588.42

金额：人民币元

资产	上年度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16,776.00	471,980.00	-	488,756.00
债券投资	-	-	-	-
基金投资	1,184,691,609.51	-	-	1,184,691,609.51
合计	1,184,708,385.51	471,980.00	-	1,185,180,365.51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若发生估值方法的变更,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可观察与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级。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信息,本基金在估计公允价值时运用的主要方法和假设参见本年度报告正文附注 7.4.4.4 和

7.4.4.5。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185,391,588.42	94.53
3	固定收益投资	19,986,000.00	1.59
	其中：债券	19,986,000.00	1.5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956,652.02	3.74
7	其他各项资产	1,611,279.64	0.13
8	合计	1,253,945,520.0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519	贵州茅台	13,836,455.38	1.11
2	600887	伊利股份	7,569,638.24	0.61
3	600104	上汽集团	7,050,816.24	0.57
4	600518	康美药业	5,244,374.42	0.42
5	600690	青岛海尔	4,370,765.43	0.35
6	600276	恒瑞医药	4,070,732.15	0.33
7	600535	天士力	3,938,770.91	0.32

8	600315	上海家化	3,755,370.73	0.30
9	600085	同仁堂	2,706,005.28	0.22
10	600196	复星医药	2,678,405.86	0.21
11	600660	福耀玻璃	2,488,083.18	0.20
12	600600	青岛啤酒	2,473,012.02	0.20
13	600066	宇通客车	2,442,769.00	0.20
14	601607	上海医药	2,413,756.92	0.19
15	600809	山西汾酒	2,406,186.00	0.19
16	600177	雅戈尔	2,294,139.19	0.18
17	600741	华域汽车	2,185,085.71	0.18
18	600694	大商股份	2,174,623.40	0.17
19	600166	福田汽车	2,069,048.06	0.17
20	600415	小商品城	2,032,541.90	0.16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不包括因本基金赎回标的 ETF 基金份额导致的基金组合中股票的增加；

2、“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8,162,513.23	1.46
2	600887	伊利股份	9,594,365.24	0.77
3	600104	上汽集团	8,399,610.86	0.67
4	600518	康美药业	6,654,664.00	0.53
5	600690	青岛海尔	5,008,291.57	0.40
6	600276	恒瑞医药	4,801,374.23	0.38
7	600535	天士力	4,339,041.69	0.35
8	600315	上海家化	3,483,736.51	0.28
9	600196	复星医药	3,204,753.61	0.26
10	600085	同仁堂	3,179,003.90	0.25
11	600660	福耀玻璃	3,022,757.81	0.24
12	600600	青岛啤酒	3,002,520.69	0.24
13	600809	山西汾酒	3,000,087.55	0.24
14	600177	雅戈尔	2,959,698.42	0.24
15	601607	上海医药	2,924,864.88	0.23
16	600066	宇通客车	2,850,299.87	0.23

17	600741	华域汽车	2,680,306.19	0.21
18	600694	大商股份	2,659,580.46	0.21
19	600415	小商品城	2,617,480.50	0.21
20	600166	福田汽车	2,535,594.53	0.20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不包括因本基金申购标的 ETF 基金份额导致的基金组合中股票的减少；

2、“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39,621,556.3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76,759,268.17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不包括因本基金申购赎回标的 ETF 基金份额导致的基金组合中股票的增减；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9,986,000.00	1.60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9,986,000.00	1.6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1042	10 央行票据 42	200,000	19,986,000.00	1.6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权证。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招商上证消费 80ETF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ETF）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5,391,588.42	94.64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8.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6,944.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42,330.02
5	应收申购款	1,011,748.34
6	其他应收款	256.82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11,279.64

8.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4,702	106,869.47	487,161,529.86	31.01%	1,084,033,482.79	68.9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 员持有本基金	196,826.95	0.0125%

注：1、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 万份至 50 万份（含）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12 月 8 日）基金份额总额	2,402,504,064.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64,587,796.1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27,929,769.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21,322,552.8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71,195,012.6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根据本基金管理人 2012 年 5 月 9 日的公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吴武泽先生提出

辞去公司督察长职务的申请，并另有任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86 号核准批复，公司聘任欧志明先生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根据本基金管理人 2012 年 7 月 28 日的公告，经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杨奕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根据本基金管理人 2012 年 11 月 1 日的公告，经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2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陈喆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的审计事务所无变化，目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2 年，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6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亦未收到关于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的书面通知或文件。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1	316,380,824.50	100.00%	284,596.77	100.00%	-
中信建投	1	-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以及销售服务质量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	-	-	-	-	-	292,842,083.86	100.00%
中信建投	-	-	-	-	-	-	-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30 日